

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八十八號七樓

電話：(○二) 二九一〇八八九九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封	面	1		-
目	錄	2		-
關	係 企 業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聲 明 書	3		-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4~5		-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6		-
合	併 損 益 表	7~8		-
合	併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9		-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10~11		-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公 司 沿 革	12~13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3~16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7~18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8~29		~
	關 係 人 交 易	-		-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		-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		-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其 他	-		-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29, 31~3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		-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		-
	母 子 公 司 間 業 務 關 係 及 重 要 交 易	30, 33		
	往 來 情 形			
部	門 別 財 務 資 訊	-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徐 文 伯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二 月 十 四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洪 國 田

會計師 盧 啟 昌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二 月 十 四 日

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257,131	56	\$ 129,420	29	2120	應付票據	\$ -	-	\$ 83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40	應付帳款	2,540	-	1,436	-
	（附註二及五）	14,782	4	141,664	32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十四）	60	-	21	-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及六）	845	-	2,775	1	2210	其他應付款	15,541	3	12,170	3
1140	應收帳款（附註二及六）	19,090	4	15,560	4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u>21,384</u>	<u>5</u>	<u>17,588</u>	<u>4</u>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334	1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9,525</u>	<u>8</u>	<u>31,298</u>	<u>7</u>
1200	存貨（附註二及七）	1,865	1	1,947	-		其他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u>5,420</u>	<u>1</u>	<u>1,942</u>	<u>-</u>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一）	3,603	1	4,77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04,467</u>	<u>67</u>	<u>293,308</u>	<u>66</u>	2820	存入保證金	<u>150</u>	<u>-</u>	<u>-</u>	<u>-</u>
	基金及投資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3,753</u>	<u>1</u>	<u>4,778</u>	<u>1</u>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八）	9,237	2	9,271	2		負債合計	<u>43,278</u>	<u>9</u>	<u>36,076</u>	<u>8</u>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九）	<u>101,807</u>	<u>22</u>	<u>101,807</u>	<u>23</u>	2XXX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111,044</u>	<u>24</u>	<u>111,078</u>	<u>25</u>		母公司股東權益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					31XX	股本（附註十二）	321,754	70	321,754	72
1531	機器設備	40,138	9	31,199	7		資本公積				
1551	運輸設備	3,140	1	-	-	3211	股票溢價	78,247	17	78,247	18
1561	辦公設備	<u>1,214</u>	<u>-</u>	<u>1,329</u>	<u>-</u>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800	1	800	-
15X1	成本合計	44,492	10	32,528	7		保留盈餘（附註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50	1	3,003	1
15X9	減：累計折舊	(<u>21,043</u>)	(<u>5</u>)	(<u>13,141</u>)	(<u>3</u>)	3351	累積盈餘	6,910	1	1,772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u>10</u>)	-	<u>61</u>	<u>-</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23,449</u>	<u>5</u>	<u>19,387</u>	<u>4</u>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10,751	90	405,637	91
	其他資產					3610	少數股權	<u>4,034</u>	<u>1</u>	<u>4,198</u>	<u>1</u>
1820	存出保證金	5,825	1	7,663	2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414,785</u>	<u>91</u>	<u>409,835</u>	<u>92</u>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463	-	1,725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四）	12,600	3	12,600	3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十四）	<u>215</u>	<u>-</u>	<u>150</u>	<u>-</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9,103</u>	<u>4</u>	<u>22,138</u>	<u>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58,063</u>	<u>100</u>	<u>\$ 445,911</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458,063</u>	<u>100</u>	<u>\$ 445,91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文伯

經理人：李政霖

會計主管：汪采權

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200,600 100	\$ 150,885 100
5000 營業成本	<u>95,196</u> <u>47</u>	<u>76,673</u> <u>51</u>
5910 營業毛利	105,404 53	74,212 49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9,410 15	26,135 17
6200 管理費用	26,952 13	24,487 16
6300 研究費用	<u>53,569</u> <u>27</u>	<u>46,029</u> <u>3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9,931</u> <u>55</u>	<u>96,651</u> <u>64</u>
6900 營業損失	(<u>4,527</u>) (<u>2</u>)	(<u>22,439</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764 1	887 1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	1,642 1
7122 股利收入	3,718 2	302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 -	21,207 14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五）	111 -	- -
7480 什項收入	<u>5,695</u> <u>2</u>	<u>82</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1,288</u> <u>5</u>	<u>24,120</u> <u>16</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2,311 1	- -
7880 什項支出	- -	69 -
7560 兌換損失	<u>-</u> <u>-</u>	<u>181</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2,311</u> <u>1</u>	<u>250</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	4,450	2			\$	1,431	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四)	(	60)	-			(	230)	-		
8900 未加計會計原則變動累計影響數前純益		4,390	2				1,201	1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附註三)		692	1				-	-		
9600 合併總純益	\$	5,082	3			\$	1,201	1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5,185	3			\$	476	-		
9602 少數股權	(	103)	-				725	1		
	\$	5,082	3			\$	1,201	1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二及十五)										
971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	0.14	\$	0.14		\$	0.04	\$	0.04	
974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0.02					-	
未減除少數股權前每股盈餘				\$	0.16				\$	0.04
9750 基本每股盈餘(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	0.16				\$	0.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文伯

經理人：李政霖

會計主管：汪采瑾

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資	票	溢	價	公	期	股	權	投	積	資	保	定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312,383		\$	87,618		\$	800						\$	-					\$	30,025				(\$	180)				\$	3,473			\$	434,119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3,003		(	3,003)							-					-				-		
員工紅利		-			-			-							-		(	3,859)							-					-			(	3,859)		
現金股利		-			-			-							-		(	21,867)							-					-			(	21,867)		
資本公積轉增資		9,371			(	9,371)		-							-									-						-					-	
九十四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476		-					725			1,201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			-			-							-								-		241					-				241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21,754			78,247			800							3,003								1,772		61					4,198			409,835			
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47		(	47)							-					-				-		
九十五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5,185		-					(	103)			5,082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			-			-							-								-		(	71)				-			(	71)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		-					(	61)			(	61)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u>321,754</u>		\$	<u>78,247</u>		\$	<u>800</u>						\$	<u>3,050</u>		\$	<u>6,910</u>						(\$	<u>10</u>)				\$	<u>4,034</u>			\$	<u>414,7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文伯

經理人：李政霖

會計主管：汪采權

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5,082	\$ 1,201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692)	-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111)	-
折舊及各項攤提	9,279	10,852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	(17,327)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淨額	-	(1,64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一流動	127,685	72,442
應收票據	1,930	(2,715)
應收帳款	(3,530)	(3,320)
存 貨	82	(1,947)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5,334)	-
其他流動資產	(3,478)	2,842
暫付所得稅款	(65)	93
應付票據	(83)	83
應付帳款	1,104	(371)
應付所得稅	39	21
其他應付款	3,371	(3,177)
其他流動負債	3,796	8,216
應付退休金負債	(1,175)	817
少數股權	(61)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7,839</u>	<u>66,06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2,079)	(7,215)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43,510)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117,523
存出保證金減少	1,838	24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34</u>	(<u>149</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0,207)</u>	<u>66,893</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員工紅利	\$ -	(\$ 3,859)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u>150</u>	<u>(21,867)</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50</u>	<u>(25,726)</u>
匯率影響數	<u>(71)</u>	<u>241</u>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27,711	107,4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9,420</u>	<u>21,944</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57,131</u>	<u>\$ 129,42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107</u>	<u>\$ 12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資本公積轉增資	<u>\$ -</u>	<u>\$ 9,37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文伯

經理人：李政霖

會計主管：汪采瑾

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沿革

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實資訊公司)原名精業嘉實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八十八年三月二十五日，並於九十三年十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正式更名為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嘉實資訊公司主要業務為從事資訊軟體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電子材料與電腦設備之批發及零售等業務。

精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精實保險代理人公司)成立於九十一年四月，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8,000 仟元，主要從事人身財產保險代理人之業務。嘉實資訊公司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股比例為 100%。

BRILLIANT.COM CO., LTD. (以下簡稱 BRILLIANT) 於八十九年十一月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000 元，主要從事軟體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零售業等。嘉實資訊公司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股比例為 100%。

精實財經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精實財經媒體公司)於九十年九月成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000 仟元，主要從事資訊軟體服務及資料處理服務等。嘉實資訊公司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股比例為 99%。

基智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基智網公司)於八十九年六月成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000 仟元，主要從事資訊軟體服務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等。嘉實資訊公司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股比例為 70%。

旭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旭慧公司）於九十四年八月成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100,000 仟元，主要從事國際貿易等。嘉實資訊公司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股比例為 100%。

嘉實資訊公司以及上述各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24 人及 109 人。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固定資產折舊及減損、遞延費用攤銷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個體包括嘉實資訊（公司）及子公司精實保險代理人公司、BRILLIANT（包括香港嘉實有限公司）、精實財經媒體公司、基智網公司及旭慧公司。合併公司間之重大內部交易及餘額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消除。

資產與負債流動與非流動之區分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不受限制之貨幣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短期票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商品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固定資產資本支出或收益支出之劃分，以能否延長資產之耐用年數為準。固定資產報廢或處分時沖轉有關帳列成本及累計折舊科目，處分固定資產所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目。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按其成本，依照行政院頒訂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數，以平均法計算。已達耐用年限之固定資產，以估計可再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購置或增置固定資產，於取得或完工前所支出之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取得成本。

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固定資產之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遞延費用

主要係電腦軟體等費用，依五年平均攤銷。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時認列收入；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收入。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日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之嘉實資訊公司之退休金會計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除嘉實資訊公司及其台灣子公司以外之其他合併個體皆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且依有關法令亦無強制要求之規定。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併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其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營利事業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作跨期間分攤，將課稅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提列適當備抵評價金額。

購置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合併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當期純益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科目重分類

為便於比較之用，經將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份會計科目予以重分類。

會計原則變動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合併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將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首次適用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稅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 692

以上會計變動，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於九十五年度增加 111 仟元，合計九十五年度純益增加 803 仟元，每股稅後純益增加 0.03 元。

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科目重分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四）基秘字第〇一六號函之規定，於九十五年度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所編製之比較財務報表中，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應依九十五年度所使用之會計科目進行重分類，但無須重編；惟同類科目之評價方法可能有所不同，應於附註敘明。

本公司對於金融商品之評價方法，九十四年與九十五年度採用不同之會計政策者，說明如下：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具公開市場、隨時可以出售變現，且不以控制被投資公司或與其建立密切業務關係為目的之證券，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跌價損失列入當期損益。投資上市（櫃）證券係以會計年度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為市價之基礎。

長期投資

長期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未實現投資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配合合併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新發布及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予以重分類如下：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分類前)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分類後)
<u>資產負債表</u>		
短期投資	\$ 141,664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141,664
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1,80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101,807

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175	\$ 82
支票存款	36	36
活期存款	14,804	6,383
定期存款	30,900	35,900
外幣存款	2,490	1,013
短期票券	208,726	86,006
	<u>\$ 257,131</u>	<u>\$ 129,420</u>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另有定期存款 1,239 仟元及 1,217 仟元分別作為營業稅復查之擔保；該兩筆定存皆已轉列「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項下（請參閱附註十六）。另因嘉實資訊公司於九十二年十月向法務部調查局檢舉廠商侵害智慧財產權訴訟案，並向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執行處聲請對被告 5,000 仟元範圍內執行假扣押，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定期存款 1,700 仟元作為民事裁定執行假扣押之擔保，因本案已於九十五年度與被告達成和解，故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筆定存已解除質押。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組合式定期存款 5,000 仟元係連結外幣股價選擇權之定期存款，收益之計算係連結外幣股價每三個月評價一次，期間為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若提前解約除當期投資收益不得領取外，亦需繳交一定比例之違約金，已予以轉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私募型基金	\$ -	\$ 100,000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587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	14,782	19,798
貨幣型基金	-	1,971
	<u>\$ 14,782</u>	<u>\$ 142,356</u>

九十五年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收益為 111 仟元。

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845	\$ 2,775
減：備抵呆帳	-	-
	<u>845</u>	<u>2,775</u>
應收帳款	19,090	15,560
減：備抵呆帳	-	-
	<u>19,090</u>	<u>15,560</u>
	<u>\$ 19,935</u>	<u>\$ 18,335</u>

存 貨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 品	\$ 1,865	\$ 1,947
減：備抵跌價損失	-	-
	<u>\$ 1,865</u>	<u>\$ 1,947</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組合式定期存款（附註四）	\$ 5,000	\$ 5,000
外匯套利保本連動票券	4,237	4,271
	<u>\$ 9,237</u>	<u>\$ 9,271</u>

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外匯套利保本連動票券 4,237 仟元及 4,271 仟元，主要係海外銀行發行連結貨幣遠期指數之票券，期間為九十二年八月十五日至九十九年八月十五日，若提前解約其連結指數的收益無法領取外，發行銀行以市場利率計算市價，所取回金額有可能小於本金，故轉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原 始 成 本	帳 面 價 值	股 權 %	帳 面 價 值	股 權 %	
以成本法評價－						
華眾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297	\$ 3,297	2	\$ 3,297	2	
聯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35,000	4	35,000	4	
利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2	20,000	2	
台陽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43,510	43,510	12	43,510	12	
	<u>\$ 101,807</u>	<u>\$ 101,807</u>		<u>\$ 101,807</u>		

華眾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八十九年三月成立，主要從事電腦設備安裝資訊軟體批發、服務等相關業務，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210,000 仟元。

聯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一年十一月成立，營業項目為創業投資等業務，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1,000,000 仟元。

利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年六月成立，營業項目為創業投資等業務，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1,150,000 仟元。

台陽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一年一月成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證券投資信託業務，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300,000 仟元。

固定資產

	九 十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未 折 減 餘 額	未 折 減 餘 額
機器設備	\$ 40,138	\$ 19,866	\$ 20,272	\$ 18,703
辦公設備	1,214	785	429	684
運輸設備	3,140	392	2,748	-
	<u>\$ 44,492</u>	<u>\$ 21,043</u>	<u>\$ 23,449</u>	<u>\$ 19,387</u>

員工退休金

中華民國之「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中華民國境內合併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合併公司九十五年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5,682 仟元。

合併公司之嘉實資訊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五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

合併公司之嘉實資訊公司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九十五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金	額
利息成本	\$	176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	201)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21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	242)
淨退休金成本	(\$	<u>246</u>)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折現率	3.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金	額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	5,622)
累積給付義務	(	5,62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	2,392)
預計給付義務	(	8,01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783
提撥狀況	(	1,23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25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	2,797)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	(\$	<u>3,603</u>)

股本、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嘉實資訊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如下：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額定股本		
股數（仟股）	50,000	50,000
面額（元）	\$ 10	\$ 10
股本	\$ 500,000	\$ 500,000
實收股本		
股數（仟股）	32,175	32,175
面額（元）	\$ 10	\$ 10
股本	\$ 321,754	\$ 321,754

九十四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分派員工紅利 3,859 仟元及現金股利 21,867 仟元，並以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9,371 仟元，九十四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皆為 321,754 仟元，分為 32,17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嘉實資訊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依比率分派如下：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至十五。

股東紅利得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方式為之，若當年度無重大擴充計劃，以配發現金股利為原則，但如有發放股票股利時，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嘉實資訊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嘉實資訊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已於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僅提撥法定盈餘公積而未分配股利，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精實保險代理人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如下：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額定股本		
股數（仟股）	2,000	2,000
面額（元）	\$ 10	\$ 10
股本	\$ 20,000	\$ 20,000
實收股本		
股數（仟股）	800	800
面額（元）	\$ 10	\$ 10
股本	\$ 8,000	\$ 8,000

BRILLIANT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000 元。

精實財經媒體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如下：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額定股本		
股數（仟股）	3,000	3,000
面額（元）	\$ 10	\$ 10
股本	\$ 30,000	\$ 30,000
實收股本		
股數（仟股）	1,500	1,500
面額（元）	\$ 10	\$ 10
股本	\$ 15,000	\$ 15,000

精實財經媒體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度決算時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於 5%~15% 限度內分配員工紅利，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送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基智網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皆為 15,000 仟元，分為 1,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基智網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度決算時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所得稅額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分派百分之十之員工紅利，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送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旭慧公司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均為 1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0,000 仟股，均為普通股。

旭慧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度決算時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分派員工紅利，但以不超過 0.01% 為限，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送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旭慧公司九十四年度之盈餘分派案，業經股東會於九十五年六月十五日決議分派現金股利 194 仟元。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 功能別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0,306	70,051	100,357	26,223	59,210	85,433
勞健保費用	2,377	4,268	6,645	1,851	3,234	5,085
退休金費用	1,856	3,582	5,438	1,028	2,635	3,663
其他用人費用	960	3,016	3,976	807	3,071	3,878
折舊費用	6,834	1,183	8,017	5,760	3,131	8,891
攤銷費用	918	344	1,262	1,125	836	1,961

營利事業所得稅

合併公司九十五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淨額包含下列項目：

	金 額
當期營業虧損所得稅利益	\$ 673
投資及研發支出抵減	(15,500)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調整	14,887
所得稅費用淨額	<u>\$ 60</u>

合併公司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淨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金 額
退休金超限	\$ 1,476
職工福利超限	650
雜項購置資本化差異	150
投資及研發支出抵減	49,700
虧損扣抵	20,350
長期股權投資永久性跌價損失	360
	<u>72,686</u>
減：備抵評價	(60,086)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非流動	<u>\$ 12,600</u>

合併公司九十五年度依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費用（利益）與虧損扣抵稅額調節如下：

	嘉 實 資 訊 公 司	基 智 網 公 司	精 實 保 險 代 理 人 公 司	旭 慧 公 司	財 經 媒 體 公 司
稅前純益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300	(\$ 101)	(\$ 861)	\$ 314	\$ 537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處分投資損失	620	(6)	(4)	(14)	(5)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740	-	-	-	-
免稅股利收入	(840)	-	-	(92)	-
短票利息收入	(100)	-	-	(146)	(24)
金融商品評價利損失（利益）	-	(5)	2	-	-
其 他	(110)	2	3	(2)	(535)
當期營業虧損所得稅利益	1,610	(110)	(860)	60	(27)
遞延所得稅資產提列（回轉）					
退休金超限	50	-	20	-	60
職工福利超限	50	-	-	-	-
雜項購置資本化差異	(20)	-	-	-	-
開辦費財稅差異	-	-	-	-	(33)
虧損扣抵	(1,690)	-	-	-	-
當期虧損扣抵金額	<u>\$ -</u>	<u>(\$ 110)</u>	<u>(\$ 840)</u>	<u>\$ -</u>	<u>\$ -</u>
應付所得稅	<u>\$ -</u>	<u>\$ -</u>	<u>\$ -</u>	<u>\$ 60</u>	<u>\$ -</u>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資產－其他 215 仟元，係本期及以前年度之利息扣繳稅款。

截至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課稅所得之投資抵減、研發支出抵減及虧損扣抵稅額如下：

	嘉 實 資 訊	基 智 網	精 實 保 險 代 理 人
	投 資 研 發 支 出 虧 損 扣 抵 抵 減 稅 額	虧 損 扣 抵 抵 減 稅 額	虧 損 扣 抵 抵 減 稅 額
九十六年度	\$ 300	\$ 10,000	\$ 8,100
九十七年度	1,100	10,200	5,000
九十八年度	600	12,000	-
九十九年度	500	15,000	6,300
一 百 年 度	-	-	-
	\$ 2,500	\$ 47,200	\$ 19,400
			\$ 110
			\$ 840

嘉實資訊公司、精實財經媒體公司、基智網公司及精實保險代理人公司截至九十三年度（含）以前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截至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嘉 實 資 訊	基 智 網	精 實 財 經	旭 慧	精 實 保 險 代 理 人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559	\$ 1	\$ -	\$ 320	\$ 8
八十六年度以前累積盈餘	\$ -	\$ -	\$ -	\$ -	\$ -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累積盈餘（虧損）	\$ 6,910	(\$ 1,573)	(\$ 6,007)	\$ 1,213	(\$ 3,362)
預計九十六年分配九十五年度盈餘之稅額扣抵比率	8.09%	-	-	-	-
九十五年實際分配九十四年度盈餘之稅額扣抵比率	27.17%	-	-	-	-

每股盈餘

	金 額 (分 子)	每 股 盈 餘 (元)
	會 計 原 則 稅 後 (歸 屬 變 動 累 積 於 母 公 司 股 東)	會 計 原 則 稅 後 (歸 屬 變 動 累 積 於 母 公 司 股 東)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影 響 數	影 響 數
稅 前 稅 後	股 數	股 數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九十五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 4,450 \$ 4,390 \$ 692 \$ 5,185 32,175	\$ 0.14 \$ 0.14 \$ 0.02 \$ 0.16
九十四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 1,431 \$ 1,201 \$ - \$ 476 32,175	\$ 0.04 \$ 0.04 \$ - \$ 0.01

質押資產

合併公司中之嘉實資訊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如下：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擔 保 用 途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質押定期存款	\$ 1,239	\$ 1,217	營業稅復查之擔保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質押定期存款	-	1,700	民事裁定執行假扣押之擔保
	<u>\$ 1,239</u>	<u>\$ 2,917</u>	

其 他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7,131	\$ 257,131	\$ 129,420	\$ 129,400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14,782	14,782	141,664	142,356
應收票據	845	845	2,775	2,775
應收帳款	19,090	19,090	15,560	15,56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334	5,334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9,237	9,237	9,271	9,271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01,807	101,807	101,807	101,807
存出保證金	5,825	5,825	7,663	7,663
負 債				
應付票據	-	-	83	83
應付帳款	2,540	2,540	1,436	1,436
其他應付款	15,541	15,541	12,170	12,17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621	621	521	521
存入保證金	150	150	-	-

合併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因適用新公報所產生會計變動累積影響數之相關說明請參見附註三。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

他金融資產（負債）－流動、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出（入）保證金等。

有價證券如有市場價格可循，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其公平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14,782	\$ 142,356	\$ -	\$ -

財務風險資訊

市場風險：無。

信用風險：無。

流動性風險：無。

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無。

附註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內 容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無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無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三。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華眾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非流動		450,000	3,297	2	-	
〃	聯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		3,500,000	35,000	4	-	
〃	利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0	20,000	2	-	
精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 建弘全家福基金	無	公平價值列入 損益之金融 資產－流動		3,349.47	551	-	551	
精實財經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 寶來得寶基金	〃	〃		850,420.00	9,423	-	9,423	
	保誠威寶基金	〃	〃		82,236.80	1,029	-	1,029	
基智網股份有限公司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 建弘全家福基金	〃	〃		15,706.02	2,584	-	2,584	
旭慧股份有限公司	開放式債券型基金 國票勝利基金	〃	〃		115,265.66	1,195	-	1,195	
	股 票 台陽證券投資信託 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非流動		3,680,000.00	43,510	12	-	

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股 數	金 額
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 台陽私募 94-3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 產	-	無	10,000,000	100,000	-	-	10,000,000	96,524	100,000	(3,476)	-	-

附表三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九十五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嘉實資訊公司	精實財經媒體公司	1	勞務成本	22,680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11%
		精實保險代理人公司	1	其他收入	960	"	1%
		香港嘉實資訊公司	1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1,700	"	-

九十四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嘉實資訊公司	精實財經媒體公司	1	勞務成本	16,757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11%
		精實保險代理人公司	1	管理費用	960	"	1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母公司填 0。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